

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到期赎回本金：2,500 万元

●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：2021 年 8 月 17 日，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 28,000 万元人民币的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力鼎光电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5）。

一、本次已到期产品的赎回情况

本次赎回的两笔理财产品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,500 万元购买了厦门银行新阳支行的结构性存款CK2202497，产品期限 63 天，起息日为 2022 年 5 月 27 日，到期日为 2022 年 7 月 29 日。公司已按期收回前述产品本金 1,500 万元，并获得收益 7.88 万元，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2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,500 万元购买了厦门银行新阳支行的七天通知存款，起息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，存款满七日后可随时赎回，并计息至赎回之日。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 日赎回其中的 1,000 万元，并获得收益 1.80 万元，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前述产品赎回本金共 2,500 万元及收益 9.68 万元，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二、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

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。截至 2022 年 8 月 1 日，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产品的余额为 1.75 亿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 日